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对 GB/T 6987.1~6987.21—1986、GB/T 6987.22~6987.23—1987、GB/T 6987.24—1988 的修订，本次修订主要有以下变化：

- 修订前共测定 18 个元素，有 24 个分析方法，修订后共测定 22 个元素，有 32 个分析方法；
- 新增加了镉、锂、硼、锶四种元素的分析方法，分别是 GB/T 6987.25、GB/T 6987.26、GB/T 6987.27、GB/T 6987.28；
- 新制定了铜、铬、钛、稀土元素的分析方法，分别是 GB/T 6987.29、GB/T 6987.30、GB/T 6987.31、GB/T 6987.32；
- 为适应实际情况，GB/T 6987.5、GB/T 6987.9、GB/T 6987.10、GB/T 6987.11、GB/T 6987.12、GB/T 6987.13、GB/T 6987.19、GB/T 6987.20、GB/T 6987.22、GB/T 6987.23、GB/T 6987.24 等 11 个分析方法扩大了元素的分析范围；
- 其余 13 个分析方法经编辑性整理后予以重新确认。

本标准中有 17 个分析方法非等效采用国际标准，具体采用情况见表 1。

表 1

序号	分标准编号	分标准名称	采用国际标准
1	GB/T 6987.1	电解重量法测定铜量	ISO 796:1973
2	GB/T 6987.2	草酰二酰肼分光光度法测定铜量	ISO 795:1976
3	GB/T 6987.3	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测定铜量	ISO 3980:1977
4	GB/T 6987.4	邻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测定铁量	ISO 793:1973
5	GB/T 6987.5	重量法测定硅量	ISO 797:1973
6	GB/T 6987.6	钼蓝分光光度法测定硅量	ISO 808:1973
7	GB/T 6987.7	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测定锰量	ISO 886:1973
8	GB/T 6987.8	EDTA 滴定法测定锌量	ISO 1784:1976
9	GB/T 6987.9	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测定锌量	ISO 5194:1981
10	GB/T 6987.11	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测定铅量	ISO 4192:1981
11	GB/T 6987.12	二安替吡啉甲烷分光光度法测定钛量	ISO 6827:1981
12	GB/T 6987.14	丁二酮肟分光光度法测定镍量	ISO 3979:1977
13	GB/T 6987.15	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测定镍量	ISO 3981:1977
14	GB/T 6987.16	CDTA 滴定法测定镁量	ISO 2297:1973
15	GB/T 6987.17	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测定镁量	ISO 3256:1977
16	GB/T 6987.18	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测定铬量	ISO 4193:1981
17	GB/T 6987.30	萃取分离-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测定铬量	ISO 3978:1976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，同时代替 GB/T 6987.1~6987.21—1986、GB/T 6987.22~6987.23—1987、GB/T 6987.24—1988。

**GB/T 6987.1~6987.32—2001**

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标准计量质量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标准计量质量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、郑州轻金属研究院、抚顺铝厂、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铝加工分公司、本溪合金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、西南铝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长城铝业公司、贵州铝厂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GB/T 6987.1~6987.21—1986；

——GB/T 6987.22~6987.23—1987；

——GB/T 6987.24—1988。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对 GB/T 6987.20—1986《铝及铝合金化学分析方法 丁基罗丹明 B 光度法测定镓量》的重新确认,除对镓含量的测定范围由原来的 0.005%~0.020%修订为 0.005%~0.050%、测定结果允许差作了修订外,其他为编辑性整理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/T 6987.20—1986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标准计量质量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由郑州轻金属研究院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树朝、张晓春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 
铝及铝合金化学分析方法  
丁基罗丹明 B 分光光度法测定镓量

GB/T 6987.20—2001

代替 GB/T 6987.20—1986

Aluminium and aluminium alloys  
—Determination of gallium content  
—Butyryrhodamine B spectrophotometric method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铝及铝合金中镓含量的测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铝及铝合金中镓含量的测定。测定范围:0.005%~0.050%。

## 2 方法提要

试料用盐酸溶解,用三氯化钛还原三价铁,在6 mol/L 盐酸介质中,用苯萃取 $\text{CaCl}_4^-$ 与丁基罗丹明B生成的紫红色离子络合物,于分光光度计波长565 nm 处测量其吸光度。

## 3 试剂

3.1 过氧化氢( $\rho 1.10 \text{ g/mL}$ )。

3.2 苯。

3.3 三氯化钛溶液(15%~20%)。

3.4 盐酸[ $c(\text{HCl})] = 6 \text{ mol/L}$ : 移取500 mL 盐酸( $\rho 1.19 \text{ g/mL}$ )用水稀释至1 000 mL,混匀。

3.5 丁基罗丹明 B 溶液(4 g/L): 称取0.40 g 丁基罗丹明 B 置于烧杯中,加入盐酸(3.4)溶解后,移入100 mL 容量瓶中,用盐酸溶液(3.4)稀释至刻度,混匀。

3.6 镓标准贮存溶液: 称取0.268 8 g 预先经800°C 灼烧1 h 的三氧化二镓于100 mL 烧杯中,盖上表面皿,加入20 mL 盐酸(3.4),于水浴上加热至完全溶解,冷却,用盐酸(3.4)将溶液移入200 mL 容量瓶中并以盐酸(3.4)稀释至刻度,混匀,此溶液1 mL 含1 mg 镓。

3.7 镓标准溶液: 移取10.00 mL 镓标准贮存溶液(3.6)于100 mL 容量瓶中,以盐酸(3.4)稀释至刻度,混匀。此溶液1 mL 含0.1 mg 镓。

3.8 镓标准溶液: 移取10.00 mL 镓标准溶液(3.7)于1 000 mL 容量瓶中,以盐酸溶液(3.4)稀释至刻度,混匀。此溶液1 mL 含1  $\mu\text{g}$  镓(用时现配)。

## 4 仪器

分光光度计。

## 5 试样

将试样加工成厚度不大于1 mm 的碎屑。

## 6 分析步骤

### 6.1 试料

称取 0.200 0 g 试样，精确至 0.000 1 g。

## 6.2 测定次数

独立地进行两次测定，取其平均值。

### 6.3 空白试验

随同试料做试剂空白。

#### 6.4 测定

6.4.1 将试料(6.1)置于 150 mL 烧杯中, 盖上表皿, 加入 20 mL 盐酸(3.4), 待剧烈反应停止后, 滴加 2 滴~3 滴过氧化氢(3.1), 加热至完全溶解, 冷却, 用盐酸(3.4)将试液移入 100 mL 容量瓶中, 以盐酸(3.4)稀释至刻度, 混匀。

6.4.2 按表1移取试液(6.4.1)于干燥的125 mL分液漏斗中。

表 1

镓的质量分数, %	移取试液(6.4.1)体积, mL	补加盐酸(3.4)体积, mL
0.005~0.025	10.00	0
>0.025~0.050	5.00	5.0

6.4.3 加入 0.5 mL 三氯化钛溶液(3.3),混匀。放置 3 min~4 min。加入 1 mL 丁基罗丹明 B 溶液(3.5),混匀。加入 10.00 mL 苯(3.2),振荡 1 min, 静置分层后, 弃去水相, 将有机相移入离心管中离心分离。

6.4.4 将部分试液有机相(6.4.3)和随同试料所做的空白试验溶液有机相(6.3)分别移入1cm吸收池中,以苯(3.2)作参比,于分光光度计波长565 nm处测量其吸光度。用试液有机相的吸光度减去空白试验溶液有机相的吸光度后,从工作曲线上查出相应的镓量。

### 6.5 工作曲线的绘制

6.5.1 移取 0, 1.00, 2.00, 3.00, 4.00, 5.00 mL 镥标准溶液(3.8)于一组干燥的 125 mL 分液漏斗中，依次加入 10.0, 9.0, 8.0, 7.0, 6.0, 5.0 mL 盐酸(3.4)，以下按 6.4.3 进行。

6.5.2 将部分有机相(6.5.1)移入1 cm 吸收池中,以苯(3.2)为参比,于分光光度计波长565 nm 处测量其吸光度。以镓量为横坐标,吸光度(减去试剂空白溶液的吸光度)为纵坐标,绘制工作曲线。

## 7 分析结果的表述

按式(1)计算镓的质量分数:

式中:  $z_{\text{Ga}}(\text{Ga})$ —镓的质量分数, %;

$m$  ——自工作曲线上查得的镍量,  $\mu\text{g}$ ;

$m$  —— 试料的质量, g

V —— 移取试液体积, mL;

$V$  —— 试液总体积 mL

8 允许差

实验室之间分析结果的差值应不太于表 2 所列允许差。

表 2

%

镓的质量分数	允 许 差
0.005~0.025	0.002
>0.025~0.050	0.003